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函

地址：22058新北市板橋區大觀路1段59號
承辦人：許綾娟
電話：(02)22722181轉1152
傳真：(02)29688410

受文者：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22日
發文字號：臺藝大教字第111013000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本校111學年度進修學士班考試招生訊息，請惠予公告並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報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報名日期：戲劇學系、音樂學系、中國音樂學系、舞蹈學系(以下簡稱表演藝術學院4學系)111年3月10日下午2時起至3月22日下午4時30分止。美術學系、書畫藝術學系、視覺傳達設計學系、工藝設計學系、圖文傳播藝術學系、廣播電視學系、電影學系(以下簡稱其餘7學系)111年5月12日下午2時起至5月24日下午4時30分止。
- 二、考試日期：表演藝術學院4學系111年5月6日至8日，其餘7學系111年7月6日至8日。戲劇系考試組共同學科考試日期：111年5月6日上午；戲劇系考試組專業(學)術科考試日期：111年5月6日下午至5月7日；戲劇系甄試組(面試)複試日期：111年5月8日；音樂系、國樂系、舞蹈系考試組專業(學)術科考試日期：111年5月6日至5月7日。其餘7個學系



共同學科（考試組）考試日期：111年7月6日上午；專業
（學）術科（考試組）考試日期：111年7月6日下午至7月7
日；甄試組（面試）複試日期：111年7月8日。

三、招生名額、報考資格、考試科目等相關訊息，請詳見本校
招生簡章，招生簡章業於111年2月15日起免費下載。

四、招生網址：[https://aca.ntua.edu.tw/article.aspx?
ca=107&id=740](https://aca.ntua.edu.tw/article.aspx?ca=107&id=740)

正本：各公私立高級中學、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註冊組、綜合業務組



依權責劃分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